

证券代码：833849

证券简称：携宁科技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上海携宁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19日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市徐汇区田林路200号华鑫天地A2幢7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方式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赵亮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携宁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携宁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独立董事魏继华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上半年，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带领全体员工共同努力，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实现了公司的稳步发展。公司董事长赵亮现提请董事会审议《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根据公司股东的推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赵亮、陈岚、潘多强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提名沈忻、魏继华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至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就任之前，原公司董事继续履行董事职务。

以上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均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被政府相关部门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携宁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沈忻、魏继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携宁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长赵亮提请董事会审议《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即于 2024 年 9 月 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上海携宁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涉及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全体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上海携宁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经全体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上海携宁计算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0 日